

杭锦旗嘎查村生活垃圾和污水综合治理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全本信息公示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条例》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相关规定,现将杭锦旗嘎查村生活垃圾和污水综合治理工程有关环境影响评价事宜公告如下:一、公示项目名称:1.杭锦旗嘎查村生活垃圾和污水综合治理工程(巴拉贡镇朝凯村生活垃圾填埋场)项目;2.杭锦旗嘎查村生活垃圾和污水综合治理工程(吉日嘎朗图镇格更召嘎查生活垃圾填埋场)3,杭锦旗嘎查村生活垃圾和污水综合治理工程(伊和乌素苏木陶日木嘎查生活垃圾填埋场)4,杭锦旗嘎查村生活垃圾和污水综合治理工程(呼和木独镇查汗淖尔嘎查生活垃圾填埋场)5,杭锦旗嘎查村生活垃圾和污水综合治理工程(独贵塔拉镇二圪旦湾村生活垃圾填埋场)6,杭锦旗嘎查村生活垃圾和污水综合治理工程(乌定布拉格生活垃圾填埋场及生活污水污水处理)7,杭锦旗嘎查村生活垃圾和污水综合治理工程(塔然高勒乌定布拉格生活垃圾填埋场)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和途径:(1)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链接:<http://www.js-eia.cn/>(2)纸质报告书查阅及获取联系方式。建设单位名称:杭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单位联系人:呼主任。建设单位电话:0477—6626166环评单位名称:内蒙古乐洁绿色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联系人:李总。环评单位电话:13904772213。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等,均可提出意见。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链接: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本工程有意见和建议的,以公众意见表的方式,根据以上联系方式直接到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提出意见或发E-Mail至评价单位。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本公告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可提出公众意见。

杭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木凯淖尔镇乡村振兴旧庙湾村滴灌带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向公众公示如下: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查阅方式和途径。网络平台及报纸公开,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联系建设单位。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1范围。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受建设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2主要事项。(1)对本工程建设内容的意见和建议;(2)对本报告提出的环保措施的意见和建议;(3)对本报告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意见。三、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四、报告简本的网络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CIY0VB65BQPS-W1gL1ymxg>提取码:ve4j。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自本公告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公众可采用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信函,来访面谈等各种方式,将对本工程环境影响的看法和意见及时反映给建设单位。为进一步沟通,交流和反馈,希望大家在发表意见时尽量提供自己的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建设单位:鄂托克旗木凯淖尔镇旧庙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建设地点: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木凯淖尔镇旧庙湾村。联系人:刘贵荣。联系方式:15894924777。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公告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

鄂托克旗木凯淖尔镇旧庙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2024年2月6日

遗失公告

鄂尔多斯市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因保管不善,将依法持有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电子监管号:1506272011B04136)原件丢失。《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载明信息包括:出让宗地编号:D19-01;宗地坐落:伊金霍洛旗阿勒腾席热镇乌兰木伦湖南岸纵十五路东,纵十六路西,横九路南,横十路北;出让宗地面积:50540平方米。现鄂尔多斯市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依法通过登报方式发出公告,在公告发出之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原件即作废。

减资公告

呼和浩特惠康达超市有限公司(代码91150105MACGK0YM92)经股东决定,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10万元减资至2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遗失声明

●鄂尔多斯市德奕工贸有限公司(代码91150602399095469R)遗失法人章(边智德)一枚,声明作废●内蒙古昱德晨扬能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遗失财务章(编号15060210028894)一枚,声明作废●呼和浩特市回民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遗失财务专用章(编号15010310006885),声明作废●察右前旗航天日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因法人变更,原公章(编号15092610000143)财务专用章(编号15092610000144)法人章(付玉祥,编号15092610002153)全部声明作废●东胜区力魔汽车维修服务广场遗失公章(编号15060210002338)一枚,声明作废●内蒙古国汇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代码91150102MA0MYDDG1X)遗失公章、财务章、法人名章(刘国进)各一枚,声明作废●内蒙古天成融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遗失存款人查询密码纸,核准号J1910004979901 账号15001706688052503150,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乌兰察布西街支行,声明作废●内蒙古萌豆星主题餐厅有限公司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丢失,许可证编号:JY21502040657399,声明作废●巴彦淖尔临河区财智商务服务中心遗失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2070002361401,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彦淖尔市新华西街支行,账号:15050167665100000627,声明作废●郭庆龙(身份证号152723198709132718)高芳(身份证号152723198804211529)遗失呼和浩特市恒大御府4-13012房收据(编号0001960金额54924元;编号0001961金额494311元)网签合同(合同编号YS2021106298)及认购书(认购书编号G9463271)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与呼和浩特市恒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无关,声明作废●包头市运连升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代码91150291MA0N6N7LXJ)遗失发票章(编号1502990043107)合同章(编号1502990043105),声明作废●鄂尔多斯市恒维泰交通设施有限公司,代码91150691MA0Q9UH8X7,公章丢失,编号1506000012504特此声明●鄂托克旗君宝房屋维修部(代码:92150624MA0Q8MLE2G)公章,财务章,法人章(法人:张军)丢失,声明作废●鄂尔多斯市天大商贸有限公司(代码:91150602761091920Y)遗失营业执照正本副本(工商注册号15270000009304),财务章,声明作废●包红卫(身份证号:152323197803280614)遗失位于东满斗小组的土地确权承包经营权证,编号:NO.1505220027194 声明作废●霍林郭勒市康馨物业有限公司原公章遗失,现新刻公章(章号:15058110008375)原公章作废,启用新公章,特此声明●准格尔旗果小潞水果批发仓储中心遗失公章,代码:92150622MABM4MY72J,声明作废●霍林郭勒市聚宝醇基燃料经销处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50581MA0N73YM0P)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阿荣旗霍尔奇镇茂源工程机械设备租赁中心,遗失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1965000495701,账号113601201080033181,开户行: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伦贝尔阿荣旗支行,声明作废。

债权转让通知书

张强:

2023年6月9日你向我借款21800元,你所有欠款未清偿完毕。本人已经依法将对您方享有的全部债权及所有的权利义务,全部转让给王春辉。请您方接到本债权转让通知书后直接向王春辉履行所有欠款。

通知人:李永河
2024年2月4日

减资公告

经公司股东决定乌兰察布市垚赐新材料有限公司(代码91150926MACJY2W357)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200万元减资至30万元,请各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减资公告

四子王旗六华誉养殖专业合作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31509290650480489)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990万元减资至10万元,请各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注销公告

天安佰盈保险销售有限公司内蒙古赤峰喀喇沁旗营业部(代码91150428MA0Q4DR18U),注销登记:(蒙)登字【2024】第00082524号;天安佰盈保险销售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宁城县营业部(代码91150429MA0Q19UW3X)注销登记:(蒙)登字【2024】第00087040号;股东会均于2024年1月30日第三次会议决议注销,现已完成税务,工商注销登记,特此公告。